

浙江工商大学文件

浙商大金融〔2018〕5号

金融学院会议、活动考勤制度

为建立健全我院教职工会议、活动考勤制度，强化教职工准时参会意识，提高工作效率，保障我院教学、科研和管理等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具体情况，特制订《浙江工商大学金融学院会议、活动考勤制度》。

每一条 金融学院设立考勤津贴，每次每人200元。

第二条 考勤津贴发放范围为非职务原因参加的会议、学术活动等，时间不少于两小时，时间在一小时以上，两小时以内的，减半发放

第三条 教职工出席会议迟到或早退五分钟以上、半小时以内，考勤津贴均减半发放。

第四条 金融学院设立学期工作津贴，津贴标准为2000元。

第五条 学期工作津贴发放要求为，教职工参加所有应到的会议，教师参加所有的教研室活动，至少参加五次研究所活动，参加会议无迟到早退现象，行政人员无旷工，事假累计不超过两天。

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六 日